

关于做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：

为做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。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（以下简称：耕地补贴）是党中央、国务院的决策部署，是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，缓解农资价格上涨、稳定农民收入的惠农政策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担当意识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将补贴发放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，与财政等相关部门加强沟通、密切配合，尽快将补贴发放到位。

二、提前统筹安排。2024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已全部下达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部门要结合 2023 年补贴发放中存在的实际问题，对照《河南省 2023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》和 2024 年河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管理工作要点（豫一卡通办文【2024】2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提前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核实补贴对象、面积、金额及信息公示，

做好信息录入比对，协调组织激活社保卡等各项前期工作，切实保障补贴发放工作有序进行。

三、加强政策宣传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涉及千家万户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部门要发挥主管职能，发挥熟悉补贴政策和掌握补贴对象信息的优势，增加宣传力度，要调动乡镇政府和村委会等基层单位的宣传积极性，发挥他们一线就近优势，利用宣传彩页、广播喇叭、明白墙、标语等多种形式搞好接地气的宣传工作，让农民群众广泛知晓。

市农业农村局将于六月开展发放进度周调度工作，根据信息调度情况，采取重点督导、通报、约谈等方式进行督导，扎实推进补贴发放工作，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部署和要求。

附件：2024年平顶山市耕地地力补贴资金前期准备及发放情况调度表



附件：

2024年平顶山市耕地地力补贴资金前期准备及发放情况调度表

县(市、区)	信息核对落实情况		公示开始时间	创建批次	数据导入	发放情况(单位:户)			发放资金金额(单位:万元)		备注
	乡	村				应发户数	实发户数	失败户数	应发金额	实发金额	
合计											
叶县											
鲁山县											
宝丰县											
舞钢市											
新华区											
卫东区											
湛河区											
石龙区											
高新区											
新城区											
郟县											
汝州市											

注：1. 信息核对落实情况填写具体数字至乡、村数

- 公示栏填写具体公示开始时间，创建批次和数据导入选择具体完成情况
- 发放情况和资金发放金额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
- 其他具体进度情况请在备注栏具体说明